

关于延长《关于进一步完善上海市外国留学生政府奖学金资助体系和提高资助标准的通知》有效期的通知

(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各有关高等学校及相关科研院所：

经市财政局与市教委评估，《关于进一步完善上海市外国留学生政府奖学金资助体系和提高资助标准的通知》(沪教财〔2015〕55号)有效期延长至2024年12月31日，请按照执行。

特此通知。